

資料說明書

新道路安全法規：

移動電話和視頻顯示裝置

2009年11月9日起生效

CANTONESE - USING MOBILE PHONES AND VISUAL DISPLAY UNITS

2009年11月起，維州道路安全法規將發生一些變化。

這些變化包括修訂了移動電話和視頻顯示裝置使用法規。

道路安全原因

駕車時使用移動電話或視頻顯示裝置會分散注意力，帶來可能致命的危險狀況。

駕車時使用移動電話，發生撞車事故的風險將增加4倍。

專家預測，汽車和重型車輛駕車人駕車時發短信所帶來的撞車或近乎撞車事故風險，分別增至高達15倍和20多倍。

移動電話

駕車時嚴禁使用移動電話撥打或接聽電話，但下列情況撥打或接聽電話或使用電話的音頻/音樂功能除外：

- 電話妥善放置於固定在車上的商用設計底座，或
- 駕車人無需觸碰移動電話的任何部件即可操作。

禁止駕車時將電話用作GPS，除非其妥善放置於固定在車上的商用設計底座。

禁止使用所有其他功能(包括視頻通話、發送短信和電郵)。

無論何種情況，初學者和P1駕車人均不得在駕車時使用移動電話。

此外也禁止拿著電話(無論是否在通話)。拿著電話包括把移動電話放在駕車人膝蓋上。

視頻顯示裝置

駕車人不得駕駛如下車輛：裝有電視接收天線或正在工作視頻顯示裝置，且顯示幕的任何部分可讓駕車人看到或可能分散其他駕車人的注意。

駕車人可使用駕車輔助系統(如GPS)，但其必須是整個車輛設計的一部分，或妥善放置於固定在車上的商用設計底座。

有關放置視頻顯示裝置或將移動電話用作GPS的法規不適用於摩托車。



常見問題

1. 若我把移動電話放在底座上，我允許做些什麼？

若電話放在底座上，您只能用來撥打或接聽電話、用作GPS或使用音頻/音樂功能。這就是說只有在使用這些功能時，您才可觸碰電話機身(放在底座時)。禁止使用所有其他功能，包括發送短信、視頻通話、發送電郵和類似通訊方式。

底座必須為商用設計和生產，並按照製造商的指導固定在車輛上。

2. 我是否還能使用帶耳塞和連接線的移動電話？

可以。駕車時可以使用無線裝置(或免提裝置，包括通過連接線連接至電話的耳塞)。

但是，您必須確保在使用這類裝置時，手裏沒有拿著電話，或按電話上的任何按鈕，或觸碰電話機身的任何部件。

3. 若使用免提方式，電話要放在哪裡？

電話無需放在底座上，但駕車人不得手持電話，且駕車人無需觸碰電話機身任何部件即可操作。

觸碰/手持電話包括拿著或放在駕車人身體任何部位，但不包括放在駕車人衣服上的口袋或駕車人身背的袋子裡。

4. 我是否還能使用可攜式GPS裝置？

可以，只要放置於固定在車上的底座。

5. 裡才是放置GPS裝置的最安全位置？

VicRoads建議，駕車人要將GPS系統安裝在方向盤右側，不要遮住中央視野。這就能確保GPS不會阻擋駕車人的視線。

6. 我能否使用音頻/音樂播放器？

若MP3等音樂播放器含有駕車人可以看到視頻顯示內容，則駕車時禁止使用。

為何做此變化？

這些變化將有助於實現維州政府2008-2017年道路安全策略*arrive alive*，該策略旨在2017年前進一步減少30%的道路死亡率。

審查道路法規有助於確保其滿足當前交通狀況，協助道路使用者盡可能安全有效地抵達目的地。

欲知詳情

欲知新道路法規詳情，請瀏覽VicRoads網站vicroads.vic.gov.au/roadrules或致電1300 360 745。